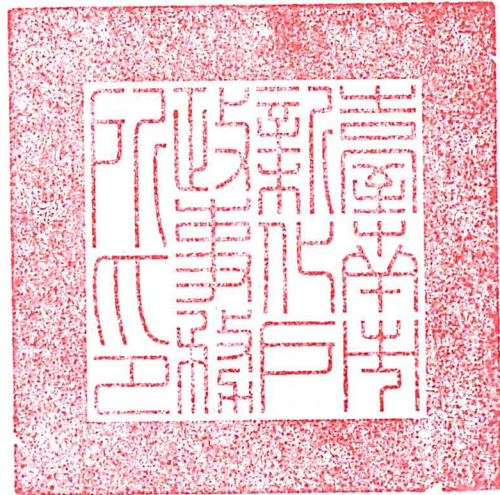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新化戶政事務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14日
發文字號：南市新化戶字第1110053054號
附件：如公告事項



主旨：公告位於本轄南175線道之道路命名1案，業奉臺南市政府核定道路名稱為「護東路」，自本（111）年7月11日生效。

依據：臺南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二條第四項規定暨臺南市政府111年7月11日府民戶字第1110835714號函。

公告事項：

- 一、旨揭道路命名核定生效後，該路段區域相關住戶門牌整編生效日期，屆時另行公告。
- 二、檢附旨揭道路命名位置示意簡圖（如附件1）。

主任黃文鎮